**中国科学院发展规划局关于组织推荐2017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院内遴选工作的通知**

**院属各单位、院机关有关部门**：

根据往年国家奖推荐工作方案和进度安排，拟定于10月份组织2017年度推荐国家科技奖的院内遴选工作，请各相关单位认真做好组织推荐和准备工作。 一、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有关推荐国家科技奖的规定，选择合适的奖种并做好材料准备。包括：

1、确认推荐项目（人选）符合推荐2017年度国家科技奖的基本条件（见附件1）。

2、推荐2017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（通用项目）、科学技术进步奖（通用项目）的单位按照要求格式填写《推荐书》和准备必要附件（见附件2），并提交纸质件和电子版各1份，纸质版《推荐书》需要加盖第一完成单位（或第一完成人所在单位）公章，附件提交复印件；电子版《推荐书》和附件各做成一个PDF文件提交，每个文件不超过10MB。另填写项目基本信息表（见附件3，信息表中评审组填写参考附件4，学科填写参考附件5）。以上材料于9月28日前报送至发展规划局评估奖励处。

3、按照国家科技奖初评要求（见附件6），准备10分钟答辩材料，供院内遴选工作使用，具体提交时间另行通知。 二、由于国家科技奖限额推荐，为使院内更多好的成果得到推荐机会，鼓励各单位积极争取从地方、行业和有关部委推荐（自然奖可通过专家推荐），扩大我院推荐渠道，增加推荐数量。各单位拟通过其他渠道推荐的成果请及时与我们沟通。

三、2017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（通用项目）、科学技术进步奖（通用项目）院内遴选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技术发明奖（专用项目）和科学技术进步奖（专用项目）的遴选工作由重大科技任务局另行通知；科技进步奖（科普类项目）的遴选工作由科学传播局另行通知；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人选由院国际科技合作奖获奖人直接推荐；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励人选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创新团队请在9月28日前直接联系发展规划局评估奖励处。

联系人：李陛 010-68597457 libi@cashq.ac.cn

材料寄送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52号 发展规划局 邮编100864

附件：1. 2017年度国家奖推荐项目（人选）的基本条件

2. 2016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手册和推荐书式样

3. 2016年度院属单位推荐国家奖项目基本信息表

4. 国家科技奖评审组评审范围

5. 国家标准学科分类与代码（GBT13745-2009）

6. 2016年度国家奖初评答辩要求和视频制作参考教程

中国科学院发展规划局

2016年8月29日